

銘傳大學管理學院「管理會計學分學程」實施細則

98年4月10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98年4月14日院務院課聯席會修訂通過
98年12月3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11月29日系務系課聯席會修訂通過
109年5月14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 本院為培養具備現代管理會計及企業管理知能之專業管理人才，依據「銘傳大學跨院系所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訂定「管理會計學分學程」實施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 二. 本學程由本院相關學系教師 4 人組成學程委員會，由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召集人，學程委員會負責學程課程規劃。
- 三. 本學程業務承辦單位為本院會計學系。
- 四. 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表應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核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 五. 本校大學部學生應透過本校網路學生事務系統申請，經核可後成為本學程學員。
- 六. 修讀本學程之學生應修讀完成至少 20 學分課程，其中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原學系、組、學位學程及輔系之科目。完成前述學分者，經審核無誤並報請校長核准後，由學校發給學分學程證明書。
- 七. 修讀本學程學生，已符合原學系畢業資格但尚未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除修習教育學程得依「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規定申請延長修業年限外，修習其他學分學程者仍依大學法等規定，不得延長其修業年限。
- 八. 本院依本校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本學程實施結果，其評估標準包含學生申請數、取得證書數及學生滿意度等；並得依其評估結果修正或終止本學程。
- 九. 本細則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 本細則經系、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銘傳大學管理學院 『管理會計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表

1081129 系務暨系課聯席會修訂

課程類型	課程名稱	學分	備註
必修	成本與管理會計一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必修	成本與管理會計二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必修	成本與管理會計三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必修	企業資源規劃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必修	財務管理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選修	績效評核管理	3	管理學院企管系
選修	顧客關係管理	3	管理學院企管系、國企系
選修	供應鏈管理	3	管理學院企管系、國企系
選修	管理決策與分析	3	管理學院企管系
選修	薪酬與福利管理	3	管理學院企管系
選修	人力資源管理	3	管理學院企管系
選修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管理學院企管系
選修	策略管理	3	管理學院企管系
選修	財務分析與經營計畫	3	管理學院企管系
備註：學員於修業期間，必須修畢五門必修課程及二門選修課程，至少 20 學分，其中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原學系、組、學位學程及輔系之科目。			



銘傳大學管理學院「稅務與財經法規學分學程」實施細則

中華民國98年4月10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98年4月14日院務院課聯席會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98年12月3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6月27日系課程委員修訂通過
108年11月29日系務系課聯席會修訂通過
109年5月14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 本院為培養具有商業、稅務、管理及證券金融等法律知識之稅務商業法律人才，依據「銘傳大學跨院系所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訂定「稅務與財經法規學分學程」實施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 二. 本學程由本院相關學系教師4人組成學程委員會，由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召集人，學程委員會負責學程課程規劃。
- 三. 本學程業務承辦單位為本院會計學系。
- 四. 本學程應修科目學分表應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核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 五. 本校大學部學生應透過本校網路學生事務系統申請，經核可後成為本學程學員。
- 六. 修讀本學程之學生應修讀完成至少20學分課程，其中至少應有6學分不屬於原學系、組、學位學程及輔系之科目。完成前述學分者，經審核無誤並報請校長核准後，由學校發給學分學程證明書。
- 七. 修讀本學程學生，已符合原學系畢業資格但尚未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除修習教育學程得依「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規定申請延長修業年限外，修習其他學分學程者仍依大學法等規定，不得延長其修業年限。
- 八. 本院依本校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本學程實施結果，其評估標準包含學生申請數、取得證書數及學生滿意度等；並得依其評估結果修正或終止本學程。
- 九. 本細則未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 本細則經系、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銘傳大學管理學院
『稅務與財經法規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表

1101008 系務系課聯席會修訂通過
 1101001 院課程會議修訂通過
 1101202 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課程類型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必修	商事法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必修	稅務法規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必修	租稅總論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必修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選修	稅務規劃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選修	租稅申報實務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選修	記帳相關法規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選修	會計審計法規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選修	會計生涯與職業倫理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選修	會計師實務講座	3	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選修	中國大陸財金法律概論(一)	2	法律學院
選修	中國大陸財金法律概論(二)	2	法律學院
選修	公平交易法	2	法律學院
選修	金融法規	2	法律學院、財金系
選修	公司治理法規	2	法律學院
選修	企業併購法	2	法律學院
選修	破產法及債務清理條例	2	法律學院
選修	證券暨期貨交易法(上)	2	法律學院
選修	證券暨期貨交易法(下)	2	法律學院
選修	社會保險	3	風保系
選修	金融保險監理	3	風保系
選修	證券法規	2	財金系

備註：學員於修業期間，必須修畢四門必修課程及選修課程合計至少 20 學分，其中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原學系、組、學位學程及輔系之科目。

會計學系大學部、碩士班學習地圖課程

104.01.19 系務暨系課程聯席會通過

108.11.29 系務暨系課程聯席會通過

學習地圖名稱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財務會計 (大學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學一(1) 2. 會計學二(1) 3. 中級會計學一(2) 4. 中級會計學二(2) 5. 中級會計學三(3) 6. 高等會計學一(3) 7. 高等會計學二(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務管理(2) 2.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3)
成本與管理決策 (大學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學一(1) 2. 會計學二(1) 3. 企業概論(1) 4. 成本與管理會計一(2) 5. 成本與管理會計二(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務管理(2) 2. 成本與管理會計三(3) 3. 企業資源規劃(3)
租稅申報與規劃 (大學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學一(1) 2. 會計學二(1) 3. 中級會計學一(2) 4. 中級會計學二(2) 5. 中級會計學三(3) 6. 稅務法規與會計一(3) 7. 稅務法規與會計二(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租稅總論(2) 2.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3)
會計資訊應用 (大學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學一(1) 2. 會計學二(1) 3. 資訊科技-辦公室應用(1) 4. 程式設計(1) 5. 中級會計學一(2) 6. 中級會計學二(2) 7. 會計資訊系統(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3) 2. 企業資源規劃(3) 3. 電腦審計(4)
財務管理與分析 (大學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學一(1) 2. 會計學二(1) 3. 中級會計學一(2) 4. 中級會計學二(2) 5. 成本與管理會計一(2) 6. 成本與管理會計二(2) 7. 財報分析(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務管理(2) 2. 投資學(3) 3. 證券交易法(3)
審計與內稽內控 (大學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學一(1) 2. 會計學二(1) 3. 中級會計學一(2) 4. 中級會計學二(2) 5. 中級會計學三(3) 6. 審計一(3) 7. 審計二(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審計法規(3) 2. 電腦審計(4). 3. 會計師實務講座(4)

學習地圖名稱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企業實習 (大學部)	1. 中級會計學一(2) 2. 中級會計學二(2) 3. 稅務法規與會計二(3) 4. 審計一(3) 5. 審計二(4) 6. 會計資訊系統(4)	1. 企業實習(4) 2. 企業進階實習(4) 3. 職場實務專題(4)
會計、審計及稅務 (碩士班)	1. 財務會計理論(1) 2. 高等審計學(1) 3. 高等管理會計(1) 4. 稅務專題研討(1)	1. 電腦審計(1) 2. 大陸會計與稅務研討(2)

*備註()內數字表示修課年級



●會計學系專業基本能力-專業證照登錄

- 一、受理時間：一至三年級於每學期第 12-13 週辦理，四年級隨時接受登錄之申請。
- 二、檢附條件：證照項目詳見年會計人手冊，其發證日期為入學前兩年(以 8 月 1 日為基準)，或是在本校在學期間取得證照者，均可辦理。
- 三、申請流程：持證照正本及影本至會計學系辦公室辦理。(核驗無誤後歸還正本)【由系上轉發的證照不須帶證照正本】

●證照獎勵-加分/申請獎金通知

一、受理時間：每學期第 12-13 週辦理，大四下學期第 10 週辦理

二、申請流程：

1. 請攜帶證照正、影本至系辦公室登記【由系上轉發的證照不需攜帶】

證照取得時間：

當年度 5 月-12 月【上學期辦理】

上年度 12 月-當年度 5 月【下學期辦理】

◎加分為當學期會計專業課程(會計系老師開的課)任選一科加平時分數總分 5 分。

◎獎勵金由學校直接匯款至帳戶內，請至學校網頁--學生資訊系統--繳費領款--學生領款銀行帳號確認或填寫領款帳號。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8 日系務會議通過

104 年 12 月 25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 年 3 月 5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獎勵學生考取專業證照，訂定銘傳大學會計學系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之專業證照為經系(所)認可推廣重點之國內外專業證照，銘傳大學會計學系證照項目及獎勵方式如附件。
- 第三條 獲獎勵之學生將由本系頒發獎勵金。
- 第四條 凡本系(所)學生於在學期間考取相關專業證照，即符合本辦法之申請條件。(會計師證照、高考為大學部畢業 3 年內，碩士班畢業 1 年內)
- 第五條 申請學生須於學期結束前檢附考取專業認證證照相關佐證資料提出申請。
- 第六條 實際核發金額及獎勵名額之增減，視當年度預算總額及實際情形決定之，如考取人數之總獎勵金額超過當年度經費規畫，依申請時間順序，先申請通過者優先核發。
- 第七條 本辦法經由系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證照項目及獎勵方式

110.03.5 / 109-3 系務會議修正

證照類別	證照項目	獎勵方式		
		畢業門檻	證照加分	證照獎金
公職考試	高考(三等特考)	√	√	5,000(大學部畢業3年內，碩士班畢業1年內)
	普考(四等特考)	√	√	3,000
	初等(五等特考)	√	√	1,000
會計類	會計師	√	√	5,000(大學部畢業3年內，碩士班畢業1年內)
	記帳士	√	√	3,000
	會計事務乙級技術士	√	√	1,000
	會計事務丙級檢定	√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	√	3,000
	國際內控自評師(CCSA)	√	√	2,000
	國際政府稽核師(CGAP)	√	√	2,000
	國際電腦稽核師(CISA)	√	√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	√	√	
	JCCP 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	√	√	
	英國國際會計師財會高級證書	√	√	
稅務類	個人租稅申報實務(母證照)	√	√	1,000(特優級)
	綜合所得稅申報實務(子證照)	√	√	
	財產稅申報實務(子證照)	√	√	
	營利事業租稅申報實務(母證照)	√	√	1,000(特優級)
	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實務(子證照)	√	√	
	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申報實務(子證照)	√	√	
	稅務會計實務	√	√	1,000(特優級)
電腦類	ERP 軟體應用師	√	√	
	ERP 規劃師	√	√	
	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檢定	√	√	
金融類	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一般金融)	√	√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消費金融)	√	√	
	證券商業務人員專業科目測驗	√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	√	2,000
	企業內控基本能力測驗	√		
其他	由會計專業證照輔導小組核可認定			

*加分為當學期會計專業課程任選一科加平時分數總分5分。

修課規劃-畢業學分、學分學程、輔系、雙主修

	校院共同 必修 (含通識)	院系 必修	選修	加修	畢業 學分	證書
畢業學分 110-111學 年	28	62	38		128	畢業證書
畢業學分 108-109學 年	28	65	35		128	畢業證書
學分學程	28	65	35	加修學分同時認 列為畢業學分	128	畢業證書不予加註， 另發學分學程證書
輔系	28	65	35	20學分以上 各系規定不同	148 以上	畢業證書加註輔系 名稱
雙主修	28	65	35	40學分以上 各系規定不同	168 以上	畢業證書載明2個系， 授予雙學士學位

www.themegallery.com

分組選修課-★必選

稅規組選修課	會審組選修課
★財務管理	★財務管理
★租稅總論	★租稅總論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非營利事業會計	非營利事業會計
專業證照輔導(一)	專業證照輔導(一)
專業證照輔導(二)	專業證照輔導(二)
EXCEL進階應用	EXCEL進階應用
記帳相關法規	會計審計法規
租稅申報實務	成本與管理會計三
稅務規劃	企業資源規劃
大陸會計稅務專題研討	會計問題專題研討
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實務	會計師實務
國際租稅理論與實務	數位電腦審計
商業智慧與數據分析	商業智慧與數據分析



會計系五年一貫課程 暨研究所系所簡介



會計學系學士生 五年一貫課程

★什麼是『五年一貫』？

鼓勵本系優秀同學繼續留在本系就讀碩士班，並期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五年內同時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

備註：申請五年一貫同學須於畢業當年度參加本校會計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考試或碩士班入學考試，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

五年一貫課程申請資訊

1. 申請資格

大學部三年級(含)以上之學生

2. 指定繳交資料

歷年成績單(含名次證明)

進修計劃書

自傳及其他有利申請之書面資料

3. 甄選方式及項目

書面審查佔100%

4. 申請方式

電子表單申請

路徑：學生資訊系統/工作項目/電子表單系統/學士生五年一貫課程申請表

修讀本系五年一貫及研究所好處

1. 可以訓練邏輯思考、寫報告、上台報告等專業主管能力(大學部較欠缺此方面的能力)。
2. 可利用大三下或大四申請五年一貫，大四即可修研一課程，縮短修研究所年限，只要5年可以獲得兩種學歷。
3. 由於不需要花時間準備考其他學校研究，大四就可以開始專心準備考會計師或研究所，也多出2年準備考會計師或高考，故不僅獲得碩士文憑，更可以得到專業證照，增加未來升遷的機會。
4. 五年一貫同學可利用大四及研一先將研究所的畢業學分及論文完成，於研二時申請海外交換機會，因學校所提供姊妹校交換機會較多，同學在大學申請交換可能會造成延畢，即可利用研究生的身份申請交換，不僅提升自己的海外交流學習機會又可獲得碩士文憑。
5. 研二下有提供四大實習的機會，留下來轉正職的機會很高。
6. 研究所畢業也較大學部學生更容易進四大，研究所畢業四大的薪資為38,000/月，比大學畢業多出4,000，而且研究所畢業在工作方面的選擇性較多，在工作升遷時薪資的漲幅亦較高，歷屆學長姊在事務所及企業表現皆非常優異。



五年一貫學分認列及抵免



五年一貫學分認列及抵免

學分認列

- 學生修習之碩士班課程，成績達70以上者，得於畢業時申請不列計大學部畢業學分證明，並於錄取本校碩士班後據以辦理抵免。
- 學生於畢業時如確定不再繼續就讀研究所，其修習之研究所課程學分也可申請認列為大學部畢業學分。

學分抵免

- 於碩士班開學兩周內上網填寫電子化表單(No.1549 學士生五年一貫課程不列計大學部畢業學分申請表)，持電子表單及成績單及抵免科目申請表向研究所秘書提出抵免申請。
- 所修習碩士班課程之抵免學分數至多為其碩士班應修學分數之1/2 (不含論文學分)。



傑出表現及活動剪影



所上畢業生_傑出表現

姓名	服務公司	備註
戴才詠	旭正聯合會計師、法律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創業)	考取 97年會計師
陳柏修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金融服務組經理	考取 101年會計師
陳星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考取 101年會計師
賴冠攸	冠昇會計師事務所(創業)	考取 102年會計師
康楚業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考取 103年會計師
曾家煌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經理	
方馨甯	飛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會計部副理	
103畢 張琇涵	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鑑識會計高級顧問師	
宋志元	台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會計部襄理	
史潔儒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曹永翰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104畢 邱雅涵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潘尚佑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黃冠毓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五年一貫

姓名	服務公司	備註
劉家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105畢 謝貽如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郭哲軒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林億欣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106畢 孫佑昀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林欣如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于樹婷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五年一貫
張文瑄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胡御庭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107畢 謝賢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楊景淳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邱宇銘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林彥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蕭萬保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108畢 李梓銘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張瀟文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黃信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林育暉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基河校區環境介紹

專業教室及設備

所辦公室

- 備相關多媒體教學設備

研究生研究室-基河校區J610

- 專屬個人座位、共用電腦17部、討論會議桌、研究工具書...

專業教室一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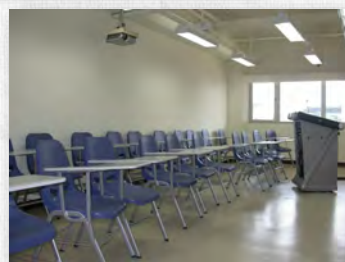
- 全面E化並配有上課及研究所需之軟體。(如：E-view、Limdep、RATS、STATA、SAS、SPSS...)

教室及設備持續擴充中

基河校區環境



基河校區環境



J610 研究室照片



基河校區位置



歡迎加入銘傳會研所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碩士班研究生進修實施細則

109.05.11 教務會議通過
109.04.20 院務會議通過
109.04.10 系務會議修訂
108.05.02 教務會議通過
108.04.15 院務會議通過
108.01.16 系務會議修訂

- 一、為促使學生在校期間，確實進德修業，學有所獲，特訂定本要點。
- 二、持有與本系所開課程相關科目之碩士班學分證明者，可申請學分抵免。抵免須經系主任同意且以九學分為上限。所有之學分抵免須於入學當學期前二週內辦理，逾期不得再提出申請。
- 三、研究生註冊選課，若未確定指導教授者，應先經導師及系主任同意；若業經本系聘定指導教授者，則須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始得辦理選課手續。
- 四、研究生於入學第一學年內，應向本系申請選定指導教授，惟聘函核發後，非有充份理由並取得原有指導教授或系主任同意，不得任意申請更換指導教授。
- 五、指導教授以本系或本校專任教師為原則，如因論文研究方向需要，經取得系主任之同意，可由外校老師擔任指導教授，但須另請在本系任教之專任教師共同指導。每一年級不得超過 2 人。
- 六、研究生每學期修習之學分數（不含英文課程之學分），最多為十八學分，最少為三學分。修業年數逾二年者不在此限。
- 七、研究生在申請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前，需修滿二十一學分，並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後，方可進行碩士論文計畫書之審查。研究生申請碩士學位考試前，總學分應修滿三十學分以上。研究生於提計畫書口試前須符合本校學術倫理教育修業實施要點。
- 八、研究生於提出論文初稿口試申請時，應檢附指導教授簽名確認之「銘傳大學學生完成論文比對結果報告」。
口試時，須將比對結果報告提供給考試委員參考。
依考試委員建議修正後之論文送交所長審查時，應再次檢附指導教授簽名確認之「銘傳大學學生完成論文比對結果報告」。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以三至五人組成，校外委員須佔三分之一(含)以上。委員名單由系主任推薦，報請校長遴聘後舉行口試。口試時，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 九、研究生須同時具有下列之條件者，始得畢業。
 - (一)總學分至少已修滿四十三學分（其中包括 1.英文四學分、2.核心課程二學分、3.必修課程十九學分、4.選修課程十八學分以上）。
 - (二)通過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規則規定之各項考試，及本系規定專業基本能力檢定。
 - (三)學生於二年級下學期開學之前，需通過本校英語能力檢定實施細則所定之標準。未達標準者，則須依規定修習其他課程合格之後，始得畢業。
 - (四)學生辦理離校前，其碩士論文須發表於校內外學術研討會或學術期刊至少 1 篇。
- 十、其他未經規定事項，依本校學則等有關規定辦理。
- 十一、上述條文適用於 109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學生。
- 十二、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暨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碩士班必選修科目表（111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一年級		二年級		備註
						上	下	上	下	
校定 必修	01601	Applied English I	實務應用英文（一）	2	2	2				學分數可用相關 證照成績抵免
	01602	Applied English II	實務應用英文（二）	2	2		2			
院定 必修	M2202	Business Ethics and Sustainability	企業倫理與永續發展	2	2			2		
專業 必修	91604	Lecture Series on Accounting and Tax Practices	會計與稅務實務講座	2	2			2		
	91502	Advanced Financial Accounting Theory	財務會計理論	3	3	3				
	91503	Advanced Auditing	高等審計學	3	3	3				
	91504	Advanced Managerial Accounting	高等管理會計學	3	3	3				
	91633	Seminar on Selected Taxation Topics	稅務專題研討	3	3		3			
	91506	Research Methodology in Accounting	會計研究方法	2	2		2			
	91531	Econometrics	計量經濟學	3	3	3				
專業 選修	91539	Seminar on Financial Accounting	財務會計專題研討	3	3			3		
	91651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	3	3	3				
	91546	Financial Data Processing and Analysis	財務資料處理與分析	3	3		3			
	91542	Seminar on Managerial Accounting	管理會計專題研討	3	3		3			
	91648	Seminar on Cost management	成本管理研討	3	3			3		
	91541	Seminar on Auditing Issues	審計專題研討	3	3		3			
	91647	Accounting Ethics	會計生涯與職業倫理	3	3			3		
	91638	Computer Audit	電腦審計	3	3	3				
	91649	Seminar on Empirical Tax Research	稅務實證研討	3	3			3		
			Seminar on Accounting Information System	會計資訊系統研討	3	3				3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and Business Valuation	財務報表分析與企業評價	3	3				3	
總 計	校定必修			4						
	院定必修			2						
	系專業必修			19						
	系專業選修			18						
	合計			43						

備註：

1. 其他本校碩博士班所開設之管理相關課程均可選修，唯以 6 學分為限。
2.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可追溯至 111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3. 本系碩士班必須修滿及格必修暨選修課程達 43 學分以上，通過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規則規定之各項考試及符合本所碩士班研究生進修實施細則之規定，始可畢業。
4. 依本校學則規定，碩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英語能力檢定實施細則之規定，始得畢業。
5. 學生於提計畫書口試前須符合本校學術倫理教育修業實施要點。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碩士班必選修科目表（110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一年級		二年級		備註
						上	下	上	下	
校定必修	01601	Applied English I	實務應用英文（一）	2	2	2				學分數可用相關證照成績抵免
	01602	Applied English II	實務應用英文（二）	2	2		2			
院定必修	M2201	Business Ethics	企業倫理	2	2			2		
專業必修	91604	Lecture Series on Accounting and Tax Practices	會計與稅務實務講座	2	2			2		
	91502	Advanced Financial Accounting Theory	財務會計理論	3	3	3				
	91503	Advanced Auditing	高等審計學	3	3	3				
	91504	Advanced Managerial Accounting	高等管理會計學	3	3	3				
	91633	Seminar on Selected Taxation Topics	稅務專題研討	3	3		3			
	91506	Research Methodology in Accounting	會計研究方法	2	2		2			
	91531	Econometrics	計量經濟學	3	3	3				
專業選修	91539	Seminar on Financial Accounting	財務會計專題研討	3	3			3		
	91646	Seminar on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專題研討	3	3	3				
	91546	Financial Data Processing and Analysis	財務資料處理與分析	3	3		3			
	91542	Seminar on Managerial Accounting	管理會計專題研討	3	3		3			
	91648	Seminar on Cost management	成本管理研討	3	3			3		
	91541	Seminar on Auditing Issues	審計專題研討	3	3		3			
	91647	Accounting Ethics	會計生涯與職業倫理	3	3			3		
	91638	Computer Audit	電腦審計	3	3	3				
	91649	Seminar on Empirical Tax Research	稅務實證研討	3	3			3		
	91632	Perspectives on Accounting and Taxation in Mainland China	大陸會計與稅務研討	3	3				3	
總計	校定必修			4						
	院定必修			2						
	系專業必修			19						
	系專業選修			18						
	合計			43						

備註：

1. 其他本校碩博士班所開設之管理相關課程均可選修，唯以6學分為限。
2.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可追溯至110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3. 本系碩士班必須修滿及格必修暨選修課程達43學分以上，通過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規則規定之各項考試及符合本所碩士班研究生進修實施細則之規定，始可畢業。
4. 依本校學則規定，碩士班學生應符合本校英語能力檢定實施細則之規定，始得畢業。
5. 學生於提計畫書口試前須符合本校學術倫理教育修業實施要點。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11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校 定 必 修	00123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一)	2	2	2								
	00124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二)	2	2		2							
	01108	Practical English I	應用英文(一)	0	2	1	1							
	01109	Practical English II	應用英文(二)	0	2		1	1						
	01206	Practical English III	應用英文(三)	0	2			1	1					
	01207	Practical English IV	應用英文(四)	0	2				1	1				
	01306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	商務溝通英文(一)	2	3					2	1			
	01307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I	商務溝通英文(二)	2	3						2	1		
	01406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	職場應用英文(一)	2	3							2	1	
	01407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I	職場應用英文(二)	2	3								2	1
	00911		人工智慧概論	2	3	2	1							
	13285	Programming Design	程式設計	2	3			2	1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	通識教育	12	12									
	Physical Education I-VI	體育(壹~陸)	0	12	2		2		2		2			
小計			28	54										
院 定 必 修	M1101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企業概論	3	3			3						
	52105	Accounting I	會計學(一)	3	5	3	2							
	52106	Accounting II	會計學(二)	3	5			3	2					
	55125	Economics I	經濟學(一)	3	4	3	1							
	55126	Economics II	經濟學(二)	3	4			3	1					
	35107	Statistics I	統計學(一)	3	4				3	1				
	35108	Statistics II	統計學(二)	3	4					3	1			
	M1102	Calculus	微積分	3	4	3	1							
	M1401	Senior Project	專題研究	2	0							2		
	小計			26	33									
專 業 必 修	52211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	中級會計學(一)	3	5				3	2				
	52212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	中級會計學(二)	3	5					3	2			
	52216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一)	3	5				3	2				
	52217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二)	3	5					3	2			
	52318	Advanced Accounting I	高等會計學(一)	3	5						3	2		
	52319	Advanced Accounting II	高等會計學(二)	3	5							3	2	
	52313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I	中級會計學(三)	3	5						3	2		
	52408	Auditing I	審計學(一)	3	5						3	2		
	52409	Auditing II	審計學(二)	3	5							3	2	
	52303	Tax Law	稅務法規	3	3						3			
	52403	Accounting Information Systems	會計資訊系統	3	3								3	
52312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財報分析	3	3									3	
小計			36	54										
Total Required Course Credits 必修合計			90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11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專業選修：稅規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246	Accounting Regulations	記帳相關法規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事業會計	3	3									3								
	52363	License Training (1)	專業證照輔導(一)	3	3								3									
	52364	License Training (2)	專業證照輔導(二)	3	3									3								
	52451	Practice of Tax Declaration	租稅申報實務	3	3									3								
	52361		商業智慧與數據分析	3	3									3								
	52365	Excel Applications	EXCEL 進階應用	3	3								3									
	52449	Tax Planning	稅務規劃	3	3											3						
	52445	Seminar on Accounting and Taxation in Mainland China	大陸會計稅務專題研討	3	3															3		
52458	Auditing Practice on Enterprise Income Tax	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實務	3	3															3			
52459		國際租稅理論與實務	3	3															3			
專業選修：會審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事業會計	3	3									3								
	52363	License Training (1)	專業證照輔導(一)	3	3								3									
	52364	License Training (2)	專業證照輔導(二)	3	3									3								
	52434	Accounting and Auditing Rules and Regulations	會計審計法規	3	3								3									
	52359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三)	3	3									3								
	52344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業資源規劃	3	3								3									
	52358	An Introduction of Accounting and Business Issues	會計問題專題研討	3	3									3								
	52361		商業智慧與數據分析	3	3									3								
	52365	Excel Applications	EXCEL 進階應用	3	3								3									
52464	Lecture on CPA Practices	會計師實務	3	3											3							
52465	Digital Computer Auditing	數位電腦審計	3	3															3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11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專業選修：其他科目	52136	Introduction to Civil Code	民法概要	3	3	3								
	52234	Insurance	保險學	3	3		3							
	52239	Commercial Law	商事法	3	3			3						
	52232	Public Finance	財政學	3	3			3						
	52247	Money and Banking	貨幣銀行學	3	3				3					
	52333	Marketing	行銷學	3	3				3					
	52236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Foreign Exchange	國際貿易與匯兌	3	3			3						
	52435	Securities Exchange Law	證券交易法	3	3					3				
	52334	Investment	投資學	3	3						3			
	00531	Japanese I	日文一(上)	2	2					2				
	00532	Japanese II	日文一(下)	2	2						2			
	52347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	3	3								3	
	52453	Internal control and auditing	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3	3									3
	52454	Accounting Ethics	會計人生涯與職業倫理	3	3							3		
	52462	Accounting Profession under Globalization Trend	全球化會計專業趨勢發展	3	3							3		
	52457	Internship	企業實習	3	3							3		
99982	Advanced Internship	企業進階實習	3	3									3	
99983	Seminar on Industry Practice	職場實務專題	3	3										3
總計	校定必修			28	54									
	院定必修			26	33									
	專業必修			36	54									
	專業選修 (得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最多不能超過 20 學分)			38										
	合 計			128										

備註：

1. 依本校學則規定，大學部學生需通過「服務學習」、「英語能力」、「資訊能力」、「中文能力」、「運動能力」及「專業基本能力」檢定，管理學院大學部學生校外機構服務學習時數至少八小時，方得畢業。
2. 通識教育課程在畢業前至少必須修完 12 學分，課程分「人文」、「社會」、「自然」三個領域，每個領域再分「核心」、「延伸」二類，每個學生在每一領域的每一類至少必須修一門課 2 學分方得畢業。
3. 「企業倫理」為管理學院通識必修課程，學生必須於大三或大四修畢「企業倫理」2 學分課程後，方得畢業。
4. 會計學(一)或會計學(二)成績未達 40 分者，得辦理緩修中級會計學(一)(二)及高等會計學(一)(二)。
5. 財務管理、租稅總論、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為本系必選之選修科目，所修之成績不及格者可不必修，不影響畢業。
6. 會計專業必修課程需於會計系上課，大四暑修及延修生修習外系會計課程須經系主任同意。
7. 本系招生分【會計審計組】與【稅務規劃組】，兩組必修課程均相同，學生須完成【會計審計組】或【稅務規劃組】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18 學分，方得畢業。
8. 通識課程及教育學程多修之學分數，不得列計於畢業學分內。
9. 未列於畢業架構的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可認列為外系學分。
10. 應屆畢業生及延修生若因體育必修課程未通過得以綜合體育一、綜合體育二對抵，至多對抵兩門體育必修課程，該課程對抵可追溯至 111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11.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可追溯至 111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10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校 定 必 修	00123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一)	2	2	2								
	00124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二)	2	2		2							
	01108	Practical English I	應用英文(一)	0	2	1	1							
	01109	Practical English II	應用英文(二)	0	2		1	1						
	01206	Practical English III	應用英文(三)	0	2			1	1					
	01207	Practical English IV	應用英文(四)	0	2				1	1				
	01306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	商務溝通英文(一)	2	3					2	1			
	01307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I	商務溝通英文(二)	2	3						2	1		
	01406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	職場應用英文(一)	2	3							2	1	
	01407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I	職場應用英文(二)	2	3								2	1
	36134	Applie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Office Software	資訊科技：辦公室應用	2	3	2	1							
	13285	Programming Design	程式設計	2	3		2	1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	通識教育	12	12									
		Physical Education I-VI	體育(壹~陸)	0	12	2		2	2	2	2			
小計			28	54										
院 定 必 修	M1101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企業概論	3	3		3							
	52105	Accounting I	會計學(一)	3	5	3	2							
	52106	Accounting II	會計學(二)	3	5		3	2						
	55125	Economics I	經濟學(一)	3	4	3	1							
	55126	Economics II	經濟學(二)	3	4		3	1						
	35107	Statistics I	統計學(一)	3	4			3	1					
	35108	Statistics II	統計學(二)	3	4				3	1				
	M1102	Calculus	微積分	3	4	3	1							
	M1401	Senior Project	專題研究	2	0							2		
	小計			26	33									
專 業 必 修	52211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	中級會計學(一)	3	5			3	2					
	52212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	中級會計學(二)	3	5				3	2				
	52216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一)	3	5			3	2					
	52217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二)	3	5				3	2				
	52318	Advanced Accounting I	高等會計學(一)	3	5					3	2			
	52319	Advanced Accounting II	高等會計學(二)	3	5						3	2		
	52313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I	中級會計學(三)	3	5					3	2			
	52408	Auditing I	審計學(一)	3	5					3	2			
	52303	Tax Law	稅務法規	3	3					3				
	52403	Accounting Information Systems	會計資訊系統	3	3							3		
	52409	Auditing II	審計學(二)	3	5						3	2		
52312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財報分析	3	3								3		
小計			36	54										
Total Required Course Credits 必修合計			90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10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專業選修：稅規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246	Accounting Regulations	記帳相關法規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事業會計	3	3						3		
	52363	License Training (1)	專業證照輔導(一)	3	3					3			
	52364	License Training (2)	專業證照輔導(二)								3		
	52451	Practice of Tax Declaration	租稅申報實務	3	3						3		
	52361		商業智慧與數據分析	3	3						3		
	52365	Excel Applications	EXCEL 進階應用	3	3								
	52449	Tax Planning	稅務規劃	3	3							3	
	52445	Seminar on Accounting and Taxation in Mainland China	大陸會計稅務專題研討	3	3								
52458	Auditing Practice on Enterprise Income Tax	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實務	3	3								3	
52459		國際租稅理論與實務	3	3								3	
專業選修：會審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會計	3	3						3		
	52363	License Training (1)	專業證照輔導(一)	3	3					3			
	52364	License Training (2)	專業證照輔導(二)	3	3						3		
	52434	Accounting and Auditing Rules and Regulations	會計審計法規	3	3					3			
	52359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三)	3	3						3		
	52344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業資源規劃	3	3					3			
	52358	An Introduction of Accounting and Business Issues	會計問題專題研討	3	3						3		
	52361		商業智慧與數據分析	3	3						3		
	52365	Excel Applications	EXCEL 進階應用	3	3					3			
52464	Lecture on CPA Practices	會計師實務	3	3							3		
52465	Digital Computer Auditing	數位電腦審計	3	3								3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10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專業選修：其他科目	52136	Introduction to Civil Code	民法概要	3	3	3							
	52234	Insurance	保險學	3	3		3						
	52239	Commercial Law	商事法	3	3			3					
	52232	Public Finance	財政學	3	3			3					
	52247	Money and Banking	貨幣銀行學	3	3				3				
	52333	Marketing	行銷學	3	3				3				
	52236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Foreign Exchange	國際貿易與匯兌	3	3			3					
	52435	Securities Exchange Law	證券交易法	3	3					3			
	52334	Investment	投資學	3	3						3		
	00531	Japanese I	日文一(上)	2	2					2			
	00532	Japanese II	日文一(下)	2	2						2		
	52347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	3	3								3
	52453	Internal control and auditing	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3	3								3
	52454	Accounting Ethics	會計人生涯與職業倫理	3	3							3	
	52462	Accounting Profession under Globalization Trend	全球化會計專業趨勢發展	3	3							3	
52457	Internship	企業實習	3	3							3		
99982	Advanced Internship	企業進階實習	3	3								3	
99983	Seminar on Industry Practice	職場實務專題	3	3								3	
總計	校定必修			28	54								
	院定必修			26	33								
	專業必修			36	54								
	專業選修 (得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最多不能超過 20 學分)			38									
	合 計			128									

備註：

1. 依本校學則規定，大學部學生需通過「服務學習」、「英語能力」、「資訊能力」、「中文能力」、「運動能力」及「專業基本能力」檢定，管理學院大學部學生校外機構服務學習時數至少八小時，方得畢業。
2. 通識教育課程在畢業前至少必須修完 12 學分，課程分「人文」、「社會」、「自然」三個領域，每個領域再分「核心」、「延伸」二類，每個學生在每一領域的每一類至少必須修一門課 2 學分方得畢業。
3. 「企業倫理」為管理學院通識必修課程，學生必須於大三或大四修畢「企業倫理」2 學分課程後，方得畢業。
4. 會計學(一)或會計學(二)成績未達 40 分者，得辦理緩修中級會計學(一)(二)及高等會計學(一)(二)。
5. 財務管理、租稅總論、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為本系必選之選修科目，所修之成績不及格者可不必重修，不影響畢業。
6. 會計專業必修課程需於會計系上課，大四暑修及延修生修習外系會計課程須經系主任同意。
7. 本系招生分【會計審計組】與【稅務規劃組】，兩組必修課程均相同，學生須完成【會計審計組】或【稅務規劃組】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18 學分，方得畢業。
8. 通識課程及教育學程多修之學分數，不得列計於畢業學分內。
9. 未列於畢業架構的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可認列為外系學分。
10. 應屆畢業生及延修生若因體育必修課程未通過得以綜合體育一、綜合體育二對抵，至多對抵兩門體育必修課程，該課程對抵可追溯至 109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11.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可追溯至 110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09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校 定 必 修	00123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一)	2	2	2								
	00124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二)	2	2		2							
	01108	Practical English I	應用英文(一)	0	2	1	1							
	01109	Practical English II	應用英文(二)	0	2		1	1						
	01206	Practical English III	應用英文(三)	0	2			1	1					
	01207	Practical English IV	應用英文(四)	0	2				1	1				
	01306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	商務溝通英文(一)	2	3					2	1			
	01307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I	商務溝通英文(二)	2	3						2	1		
	01406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	職場應用英文(一)	2	3							2	1	
	01407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I	職場應用英文(二)	2	3								2	1
	36134	Applie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Office Software	資訊科技：辦公室應用	2	3	2	1							
	13285	Programming Design	程式設計	2	3		2	1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	通識教育	12	12									
		Physical Education I-VI	體育(壹~陸)	0	12	2		2	2	2	2			
小計			28	54										
院 定 必 修	M1101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企業概論	3	3		3							
	52105	Accounting I	會計學(一)	3	5	3	2							
	52106	Accounting II	會計學(二)	3	5		3	2						
	55125	Economics I	經濟學(一)	3	4	3	1							
	55126	Economics II	經濟學(二)	3	4		3	1						
	35107	Statistics I	統計學(一)	3	4			3	1					
	35108	Statistics II	統計學(二)	3	4				3	1				
	M1102	Calculus	微積分	3	4	3	1							
	M1401	Senior Project	專題研究	2	0							2		
	小計			26	33									
專 業 必 修	52211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	中級會計學(一)	3	5			3	2					
	52212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	中級會計學(二)	3	5				3	2				
	52216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一)	3	5			3	2					
	52217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二)	3	5				3	2				
	52318	Advanced Accounting I	高等會計學(一)	3	5					3	2			
	52319	Advanced Accounting II	高等會計學(二)	3	5						3	2		
	52313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I	中級會計學(三)	3	5					3	2			
	52408	Auditing I	審計學(一)	3	5						3	2		
	52322	Tax Law and Accounting I	稅務法規與會計(一)	3	3					3				
	52323	Tax Law and Accounting II	稅務法規與會計(二)	3	3						3			
	52403	Accounting Information Systems	會計資訊系統	3	3							3		
	52409	Auditing II	審計學(二)	3	5							3	2	
52312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財報分析	3	3								3		
小計			39	57										
Total Required Course Credits 必修合計			93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09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專業選修：稅規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246	Accounting Regulations	記帳相關法規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事業會計	3	3						3			
	52362		專業證照輔導	3	3						3			
	52451	Practice of Tax Declaration	租稅申報實務	3	3						3			
	52449	Tax Planning	稅務規劃	3	3							3		
	52445	Seminar on Accounting and Taxation in Mainland China	大陸會計稅務專題研討	3	3								3	
	52458	Auditing Practice on Enterprise Income Tax	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實務	3	3								3	
52459		國際租稅理論與實務	3	3								3		
專業選修：會審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會計	3	3						3			
	52362		專業證照輔導	3	3						3			
	52434	Accounting and Auditing Rules and Regulations	會計審計法規	3	3					3				
	52359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三)	3	3						3			
	52344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業資源規劃	3	3					3				
	52358	An Introduction of Accounting and Business Issues	會計問題專題研討	3	3						3			
	52461	Lecture Series on CPA Practices	會計師實務講座	3	3								3	
52441	Computer Audit	電腦審計	3	3								3		
專業選修：其他科目	52136	Introduction to Civil Code	民法概要	3	3	3								
	52234	Insurance	保險學	3	3		3							
	52239	Commercial Law	商事法	3	3			3						
	52232	Public Finance	財政學	3	3			3						
	52247	Money and Banking	貨幣銀行學	3	3				3					
	52333	Marketing	行銷學	3	3				3					
	52236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Foreign Exchange	國際貿易與匯兌	3	3			3						
	52435	Securities Exchange Law	證券交易法	3	3					3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09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52334	Investment	投資學						3			
00531	Japanese I	日文一(上)					2				
00532	Japanese II	日文一(下)						2			
52347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									3
52453	Internal control and auditing	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3
52454	Accounting Ethics	會計人生涯與職業倫理								3	
52462	Accounting Profession under Globalization Trend	全球化會計專業趨勢發展								3	
52457	Internship	企業實習								3	
99982	Advanced Internship	企業進階實習									3
99983	Seminar on Industry Practice	職場實務專題									3
總計	校定必修		28	54							
	院定必修		26	33							
	專業必修		39	57							
	專業選修 (得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最多不能超過 20 學分)		35								
	合計		128								

備註：

1. 依本校學則規定，大學部學生需通過「服務學習」、「英語能力」、「資訊能力」、「中文能力」、「運動能力」及「專業基本能力」檢定，管理學院大學部學生校外機構服務學習時數至少八小時，方得畢業。
2. 通識教育課程在畢業前至少必須修完 12 學分，課程分「人文」、「社會」、「自然」三個領域，每個領域再分「核心」、「延伸」二類，每個學生在每一領域的每一類至少必須修一門課 2 學分方得畢業。
3. 「企業倫理」為管理學院通識必修課程，學生必須於大三或大四修畢「企業倫理」2 學分課程後，方得畢業。
4. 會計學(一)或會計學(二)成績未達 40 分者，得辦理緩修中級會計學(一)(二)及高等會計學(一)(二)。
5. 財務管理、租稅總論、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為本系必選之選修科目，所修之成績不及格者可不必修，不影響畢業。
6. 會計專業必修課程需於會計系上課，大四暑修及延修生修習外系會計課程須經系主任同意。
7. 本系招生分【會計審計組】與【稅務規劃組】，兩組必修課程均相同，學生須完成【會計審計組】或【稅務規劃組】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18 學分，方得畢業。
8. 通識課程及教育學程多修之學分數，不得列計於畢業學分內。
9. 未列於畢業架構的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可認列為外系學分。
10.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可追溯至 109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08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校 定 必 修	00123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一)	2	2	2								
	00124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二)	2	2		2							
	01106	Practical English I	應用英文(一)	0	2	1	1							
	01107	Practical English II	應用英文(二)	0	2		1	1						
	01206	Practical English III	應用英文(三)	0	2			1	1					
	01207	Practical English IV	應用英文(四)	0	2			1	1					
	01306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	商務溝通英文(一)	2	3					2	1			
	01307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I	商務溝通英文(二)	2	3						2	1		
	01406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	職場應用英文(一)	2	3							2	1	
	01407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I	職場應用英文(二)	2	3								2	1
	36134	Applie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Office Software	資訊科技：辦公室應用	2	3	2	1							註 1
	13285	Programming Design	程式設計	2	3		2	1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	通識教育	12	12									註 2.3
	Physical Education I-VI	體育(壹~陸)	0	12	2	2	2	2	2	2				
小計			28	54										
院 定 必 修	M1101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企業概論	3	3		3							
	52105	Accounting I	會計學(一)	3	5	3	2							
	52106	Accounting II	會計學(二)	3	5		3	2						
	55125	Economics I	經濟學(一)	3	4	3	1							
	55126	Economics II	經濟學(二)	3	4		3	1						
	35107	Statistics I	統計學(一)	3	4			3	1					
	35108	Statistics II	統計學(二)	3	4				3	1				
	M1102	Calculus	微積分	3	4	3	1							
	M1401	Senior Project	專題研究	2	0							2		
	小計			26	33									
專 業 必 修	52211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	中級會計學(一)	3	5			3	2					註 4
	52212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	中級會計學(二)	3	5				3	2				
	52216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一)	3	5			3	2					
	52217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二)	3	5				3	2				
	52318	Advanced Accounting I	高等會計學(一)	3	5					3	2			註 4
	52319	Advanced Accounting II	高等會計學(二)	3	5						3	2		
	52313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I	中級會計學(三)	3	5					3	2			
	52408	Auditing I	審計學(一)	3	5						3	2		
	52322	Tax Law and Accounting I	稅務法規與會計(一)	3	3					3				
	52323	Tax Law and Accounting II	稅務法規與會計(二)	3	3						3			
	52403	Accounting Information Systems	會計資訊系統	3	3							3		
	52409	Auditing II	審計學(二)	3	5							3	2	
52312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財報分析	3	3								3		
小計			39	57										
Total Required Course Credits 必修合計			93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08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專業選修：稅規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246	Accounting Regulations	記帳相關法規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會計	3	3						3					
	52362		專業證照輔導	3	3						3					
	52451	Practice of Tax Declaration	租稅申報實務	3	3						3					
	52449	Tax Planning	稅務規劃	3	3								3			
	52445	Seminar on Accounting and Taxation in Mainland China	大陸會計稅務專題研討	3	3									3		
	52458	Auditing Practice on Enterprise Income Tax	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實務	3	3									3		
52459		國際租稅理論與實務	3	3									3			
專業選修：會審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事業會計	3	3						3					
	52362		專業證照輔導	3	3						3					
	52434	Accounting and Auditing Rules and Regulations	會計審計法規	3	3					3						
	52359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三)	3	3						3					
	52344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業資源規劃	3	3					3						
	52358	An Introduction of Accounting and Business Issues	會計問題專題研討	3	3						3					
	52461	Lecture Series on CPA Practices	會計師實務講座	3	3									3		
52441	Computer Audit	電腦審計	3	3									3			
專業選修：其他科目	52136	Introduction to Civil Code	民法概要	3	3	3										
	52234	Insurance	保險學	3	3		3									
	52239	Commercial Law	商事法	3	3			3								
	52232	Public Finance	財政學	3	3			3								
	52247	Money and Banking	貨幣銀行學	3	3				3							
	52333	Marketing	行銷學	3	3				3							
	52236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Foreign Exchange	國際貿易與匯兌	3	3			3								
	52435	Securities Exchange Law	證券交易法	3	3					3						
	52334	Investment	投資學	3	3						3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08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00531	Japanese I	日文一(上)	2	2					2			
00532	Japanese II	日文一(下)	2	2					2			
52347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	3	3								3
52453	Internal control and auditing	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3	3								3
52454	Accounting Ethics	會計人生涯與職業倫理	3	3							3	
52462	Accounting Profession under Globalization Trend	全球化會計專業趨勢發展	3	3							3	
52457	Internship	企業實習	3	3							3	
99982	Advanced Internship	企業進階實習	3	3								3
99983	Seminar on Industry Practice	職場實務專題	3	3								3
總計	校定必修		28	54								
	院定必修		26	33								
	專業必修		39	57								
	專業選修 (得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最多不能超過 20 學分)		35									
	合計		128									

備註：

1. 依本校學則規定，大學部學生需通過「服務學習」、「英語能力」、「資訊能力」、「中文能力」、「運動能力」及「專業基本能力」檢定，管理學院大學部學生校外機構服務學習時數至少八小時，方得畢業。
2. 通識教育課程在畢業前至少必須修完 12 學分，課程分「人文」、「社會」、「自然」三個領域，每個領域再分「核心」、「延伸」二類，每個學生在每一領域的每一類至少必須修一門課 2 學分方得畢業。
3. 「企業倫理」為管理學院通識必修課程，學生必須於大三或大四修畢「企業倫理」2 學分課程後，方得畢業。
4. 會計學(一)或會計學(二)成績未達 40 分者，得辦理緩修中級會計學(一)(二)及高等會計學(一)(二)。
5. 財務管理、租稅總論、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為本系必選之選修科目，所修之成績不及格者可不必修，不影響畢業。
6. 本系招生分【會計審計組】與【稅務規劃組】，兩組必修課程均相同，學生須完成【會計審計組】或【稅務規劃組】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18 學分，方得畢業。
7. 通識課程及教育學程多修之學分數，不得列計於畢業學分內。
8. 未列於畢業架構的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可認列為外系學分。
9.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可追溯至 108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07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校 定 必 修	00123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一)	2	2	2								
	00124	Chinese Literature: Appreciation and Creative Writing II	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二)	2	2		2							
	01106	Practical English I	應用英文(一)	0	2	1	1							
	01107	Practical English II	應用英文(二)	0	2		1	1						
	01206	Practical English III	應用英文(三)	0	2			1	1					
	01207	Practical English IV	應用英文(四)	0	2				1	1				
	01306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	商務溝通英文(一)	2	3					2	1			
	01307	English for Business Communication II	商務溝通英文(二)	2	3						2	1		
	01406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	職場應用英文(一)	2	3							2	1	
	01407	Practical English for Professionals II	職場應用英文(二)	2	3								2	1
	36134	Applie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Office Software	資訊科技：辦公室應用	2	3	2	1							註 1
	13285	Programming Design	程式設計	2	3			2	1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	通識教育	12	12									註 2.3
	Physical Education I-VI	體育(壹~陸)	0	12	2		2		2		2			
小計			28	54										
院 定 必 修	M1101	Introduction to Business	企業概論	3	3			3						
	52105	Accounting I	會計學(一)	3	5	3	2							
	52106	Accounting II	會計學(二)	3	5			3	2					
	55125	Economics I	經濟學(一)	3	4	3	1							
	55126	Economics II	經濟學(二)	3	4			3	1					
	35107	Statistics I	統計學(一)	3	4				3	1				
	35108	Statistics II	統計學(二)	3	4					3	1			
	M1102	Calculus	微積分	3	4	3	1							
	M1401	Senior Project	專題研究	2	0							2		
	小計			26	33									
專 業 必 修	52211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	中級會計學(一)	3	5				3	2				註 4
	52212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	中級會計學(二)	3	5					3	2			
	52216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一)	3	5				3	2				
	52217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二)	3	5					3	2			
	52318	Advanced Accounting I	高等會計學(一)	3	5						3	2		註 4
	52319	Advanced Accounting II	高等會計學(二)	3	5							3	2	
	52313	Intermediate Accounting III	中級會計學(三)	3	5					3	2			
	52408	Auditing I	審計學(一)	3	5							3	2	
	52322	Tax Law and Accounting I	稅務法規與會計(一)	3	3					3				
	52323	Tax Law and Accounting II	稅務法規與會計(二)	3	3						3			
	52403	Accounting Information Systems	會計資訊系統	3	3								3	
	52409	Auditing II	審計學(二)	3	5								3	2
52312	Financial Statement Analysis	財報分析	3	3									3	
小計			39	57										
Total Required Course Credits 必修合計			93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07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專業選修： 稅規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246	Accounting Regulations	記帳相關法規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事業會計	3	3						3								
	52362		專業證照輔導	3	3						3								
	52451	Practice of Tax Declaration	租稅申報實務	3	3						3								
	52449	Tax Planning	稅務規劃	3	3								3						
	52445	Seminar on Accounting and Taxation in Mainland China	大陸會計稅務專題研討	3	3												3		
	52458	Auditing Practice on Enterprise Income Tax	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實務	3	3												3		
52459		國際租稅理論與實務	3	3												3			
專業選修： 會審組選修科目	52343	Financial Management	財務管理	3	3			3										註 5	
	52248	Introduction to Taxation	租稅總論	3					3										
	52360	Accounting and Taxes Filing System	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	3	3					3									
	52357	Fundamentals of Accounting for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非營利事業會計	3	3						3								
	52362		專業證照輔導	3	3						3								
	52434	Accounting and Auditing Rules and Regulations	會計審計法規	3	3					3									
	52359	Cost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III	成本與管理會計(三)	3	3						3								
	52344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業資源規劃	3	3					3									
	52358	An Introduction of Accounting and Business Issues	會計問題專題研討	3	3						3								
	52461	Lecture Series on CPA Practices	會計師實務講座	3	3											3			
52441	Computer Audit	電腦審計	3	3											3				
專業選修： 其他科目	52136	Introduction to Civil Code	民法概要	3	3	3													
	52234	Insurance	保險學	3	3		3												
	52239	Commercial Law	商事法	3	3			3											
	52232	Public Finance	財政學	3	3			3											
	52247	Money and Banking	貨幣銀行學	3	3				3										
	52333	Marketing	行銷學	3	3				3										
	52236	International Trade and Foreign Exchange	國際貿易與匯兌	3	3			3											
	52435	Securities Exchange Law	證券交易法	3	3					3									
	52334	Investment	投資學	3	3						3								

銘傳大學 會計學系 必選修科目表 (107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目	學分	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實習輔導		授課
52347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	3	3							3	
52453	Internal control and auditing	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3	3							3	
52454	Accounting Ethics	會計人生涯與職業倫理	3	3						3		
52462	Accounting Profession under Globalization Trend	全球化會計專業趨勢發展	3	3						3		
52457	Internship	企業實習	3	3						3		
99982	Advanced Internship	企業進階實習	3	3							3	
99983	Seminar on Industry Practice	職場實務專題	3	3							3	
總計	校定必修		28	54								
	院定必修		26	33								
	專業必修		39	57								
	專業選修 (得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最多不能超過 20 學分)		35									
	合計		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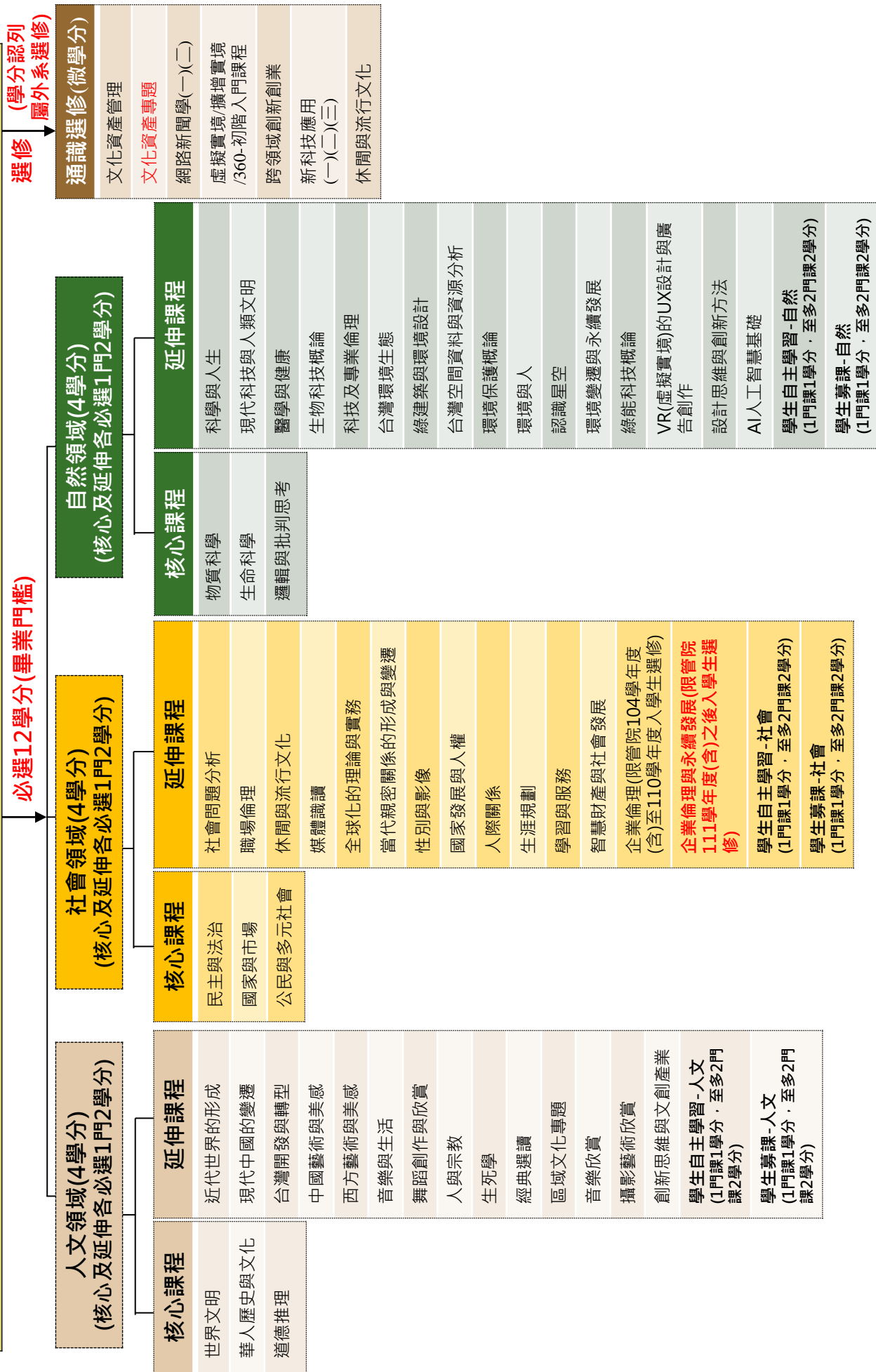
備註：

1. 依本校學則規定，大學部學生需通過「服務學習」、「英語能力」、「資訊能力」、「中文能力」、「運動能力」及「專業基本能力」檢定，管理學院大學部學生校外機構服務學習時數至少八小時，方得畢業。
2. 通識教育課程在畢業前至少必須修完 12 學分，課程分「人文」、「社會」、「自然」三個領域，每個領域再分「核心」、「延伸」二類，每個學生在每一領域的每一類至少必須修一門課 2 學分方得畢業。
3. 「企業倫理」為管理學院通識必修課程，學生必須於大三或大四修畢「企業倫理」2 學分課程後，方得畢業。
4. 會計學(一)或會計學(二)成績未達 40 分者，得辦理緩修中級會計學(一)(二)及高等會計學(一)(二)。
5. 財務管理、租稅總論、會計與稅務申報系統應用為本系必選之選修科目，所修之成績不及格者可不必修，不影響畢業。
6. 本系招生分【會計審計組】與【稅務規劃組】，兩組必修課程均相同，學生須完成【會計審計組】或【稅務規劃組】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18 學分，方得畢業。
7. 通識課程及教育學程多修之學分數，不得列計於畢業學分內。
8. 未列於畢業架構的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可認列為外系學分。
9.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可追溯至 107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111學年通識課程架構 (111學年起入學生使用 · 110學年度前得適用之)

通識課程



銘傳大學校定十項基本能力檢核辦法

104 年 04 月 27 日行政會議通過
105 年 12 月 05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7 年 01 月 08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7 年 10 月 01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8 年 04 月 22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9 年 03 月 09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9 年 10 月 19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為達成銘傳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一念三化的教育理念與目標，使學生具備學用合一、學以致用的基本能力，本校致力培育學生擁有紮實的專業核心能力與深厚的基本素養，並使基本素養能夠具體檢核驗證，成為未來職場應用的基本能力。為使全校學生確實完成各項規定，爰訂定「銘傳大學校定十項基本能力檢核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校定十項基本能力，係結合傳統五育與現代社會所需的執行能力，包括道德力、知識力、體能力、群體力、美感力、企劃力、溝通力，科技力、國際力與就職力。校定基本能力與本校教學單位已訂定之院、系核心能力理念目標一致，皆為有效達成本校一念三化教育的有效途徑。
- 第三條** 本校於 99 學年度訂定中文能力、英文能力、運動能力、服務學習、資訊能力等檢核標準，本校學生均須通過以上檢定，並自 99 學年度起入學大學部學生開始適用。本辦法所稱之溝通力、國際力、體能力、道德力及科技力檢核標準，係參照前揭五項檢核標準訂定之。
- 第四條** 本校自 103 學年度起畢業之大學部同學，實施本辦法規定之十項基本能力檢核。十力教育檢核採用雙軌制進行，基本能力為本校學生普遍具備，卓越表現為曾獲得特殊優秀成就或通過進階能力。本辦法規定之十項基本能力，本校學生均須通過其能力檢定。但其中道德力、知識力、群體力、美感力、企劃力與就職力等六項基本能力之檢定列為畢業資格實施時間，另訂之。
- 第五條** 本辦法所定十項基本能力定義與檢核標準如下：

(一) 道德力：

1. 具備現代公民應有的道德知能與道德實踐能力。完成「銘傳大學服務學習實施辦法」所規定要求，並未受小過一次(含)以上之處分，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通過基本能力：
 - (1) 修習校內一門(含)以上品德教育相關課程且成績及格，或參加校內四場(含)以上品德教育相關講座或活動。符合課程列表如附件：(爾後新增相關符合道德力課程，於加退選前 2 週公告為依據)
 - (2) 自入學學期至畢業學年度第 1 學期止，操行平均成績達 90 (含) 分以上。
 - (3) 有品德特殊優良事蹟表現。
2. 通過道德力基本能力標準，且在學期間未有銷過紀錄，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達到卓越表現：
 - (1) 自入學學期至畢業學年度第 1 學期止，操行平均成績達 92 (含) 分以上。
 - (2) 有品德特殊優良事蹟表現且經系所推薦。

(二) 知識力：

1. 具備所屬學系專業或跨領域的學習能力。且符合下列三項條件之一者為通過基本能力：
 - (1) 完成二項(含)以上職涯進路。
 - (2) 完成一個(含)以上跨領域學分學程。
 - (3) 通過學系專業基本能力。
2. 通過知識力基本能力標準，且取得輔系或雙主修學位者，為達到卓越表現。

(三) 體能力：

1. 具備基本運動能力，保持健康體適能。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通過基本能力：
 - (1) 本校 98 學年度至 105 學年度入學之大學部學生(含國際學院外籍生)，通過任四項運動能力檢合標準者。運動能力檢核項目包括教育部訂之爆發力、柔軟度、肌耐力、心肺能力及本校訂定之穩定能力和協調能力等六項。
 - (2) 本校 106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大學部學生(含國際學院外籍生)，通過體能力檢核標準者。體能力檢核項目包括教育部訂之爆發力、柔軟度、肌耐力、心肺能力四項。
 - (3) 身心障礙或重大疾病者依銘傳大學學生體能力檢定實施細則辦理。
2. 通過體能力基本能力標準，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達到卓越表現：
 - (1) 通過體能力基本能力標準，且達到教育部公布健康體適能之爆發力、柔軟度、肌耐力、心肺能力等四項檢測常模之金質獎標準者。
 - (2) 代表國家參加國際性之各項運動競賽榮獲前六名者。
 - (3) 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主辦之全國大專院校各項運動競賽榮獲前六名者。
 - (4) 代表本校參加全國性之各項運動競賽榮獲前六名者。

(四) 群體力：

1. 具備團隊合作精神，積極參與社群活動。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通過基本能力：
 - (1) 參與校內外各項團隊競賽(須檢附證明文件)(例如：新生盃合唱比賽、啦啦舞競賽、辯論比賽、智慧型機器人大賽團體項目等)。
 - (2) 擔任學生自治組織或各系學會幹部達一學期以上。
 - (3) 參加正式登記之學生社團達一學期(含)以上，且其中須有一學期(含)出席率達三分之二以上。
 - (4) 參與校內外各項團隊活動三次(含)以上(需檢附證明文件)(例如：迎新宿營、寒暑假校外服務隊等)。
2. 通過群體力基本能力標準，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達到卓越表現：
 - (1) 代表國家參加國際性競賽。
 - (2) 以團隊方式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且獲獎。
 - (3) 以團隊方式參加地區性競賽且獲得前三名。
 - (4) 參加校內社團評鑑獲特優社團之幹部。

(五) 美感力：

1. 具備美感知識與應用能力。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通過基本能力：

(1) 修畢且通過以下表列本校所開設美感教育相關課程一門(含)以上者。課程：美感力認可課程(符合課程列表如附件)

(2) 以體驗學習方式獲得美感力認證，又分兩種方式：

第一種方式為參加或欣賞校內外舉辦有助提升美感力之各類藝文活動(如音樂會、歌劇、舞台劇、電影等)，須至少參與四場活動，方得檢附證明資料連同每場活動 500 字活動內容介紹與心得報告提出申請。

第二種方式為觀看置於本校網路上的美感力教學與學習活動影片，除三部美感力基礎教學影片需全部看完，尚須另外任選其他四部美感力學習活動影片，方得檢附觀看證明資料連同影片內容摘要與心得報告(美感力基礎教學影片每部 500 字，其他四部美感力學習活動影片每部 300 字)提出申請。

兩種方式只要有一種達到要求，即可提出認證申請，所提申請經通識教育中心審核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即可獲致美感力認證。(申請認證表見附件)。

(3) 以實務創作方式獲得美感力認證：凡是參加校內外或國際性正式的藝文、設計競賽、展演，獲初選入圍或佳作以上獎項者。

2. 符合下列條件者，為達到卓越表現

本校大學部學生獲得校內外或國際藝文競賽前三名獎勵，經通識教育中心審核委員會審查通過者。

註：

(1) 申請認證者，需以參加活動或競賽得獎之證明於每學期第 10~11 週，向通識教育中心提出(需填寫申請認證表檢附證明與心得報告)。

(2) 審核標準、審核辦法與審核委員會組成辦法，由通識教育中心訂定經核備後實施。

(六) 企劃力：

1. 具備專案管理的技術及有效執行工作計畫的能力。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通過基本能力：

(1) 修畢且通過管理學、企業管理、企劃等專業課程，經學校審定，符合前述專業相關課程列表如附件：

(2) 參與校內外創新、創業競賽，或曾參與撰寫學系、學會或社團活動企劃書(一企劃書限一~三人申請)，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經學生所屬學系、學程審核通過者。

(3) 透過 moodle 系統線上自學「企劃力」9 小時課程，並經題庫隨機出題檢測通過者。

(4) 考取「專案管理師」、「企劃師」、「行銷企劃」、「商務企劃」等相關證照，經審核通過者。

(5) 參與國際性或全國性創新、創業及企劃相關競賽，獲得優良獎項，並提供獲獎佐證資料經審核通過者。

2. 符合上述第(4)項及第(5)項者，視同達到卓越表現。

(七) 溝通力：

1. 具備本國語文基本知識與中文寫作、溝通表達能力。(本國生學生能熟悉古典文獻、公文撰寫、意見表達，擁有現代公民應具備之基本溝通應達能力。外籍生能具備華語基本溝通力。本校應用中國文學系學生得在基本能力之上，另訂檢定標準)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通過基本能力。

- (1)本校大學部學生通過「中國文學鑑賞與創作(二)」課程，成績達 60 分以上。
- (2)本校外籍生、僑生、母語為非華語的港澳生通過「基礎華語(二)」課程，成績達 60 分以上。
- (3)本校應用中國文學系學生得在前項所定標準之上，另訂檢定標準。

2. 通過溝通力基本能力標準，且符合下列條件者之一者，為達到卓越表現：

- (1)本校大學部學生獲得校級或國內外中文語文競賽得獎者。
- (2)本校大學部外籍生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精通級。

(八) 科技力：

本校 98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大學部學生(不含國際學院外籍生)，及 102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國際學院大學部外籍生，符合以下標準，即為通過基本能力以及達到卓越表現。

1. 具備電腦運用與辦公室基本軟體使用能力，且通過下列檢定考試(校外具公信力之資訊檢定單位所頒發之證書，如電腦技能基金會)為通過基本能力。

- (1) 英文輸入每分鐘 15 字(含)以上(實用級(含)以上)。
- (2) 辦公室軟體應用類(3 擇 2):文書處理 Word 或電腦簡報 PowerPoint 或電子試算表 Excel。

2. 通過科技力基本能力標準，且符合下列條件者之一者，為達到卓越表現。

- (1) 英文輸入或文書處理 Word 或電腦簡報 PowerPoint 或電子試算表 Excel，單科取得專業級證書，並提供證書正本資料經審核通過者。
- (2) 取得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核發的專業人員別證書者，並提供證書正本資料經審核通過者。

本校 106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大學部學生(含國際學院外籍生)，符合以下標準，即為通過基本能力以及達到卓越表現。

1. 修習通過 2 門校定資訊課程(資訊學院學生修習通過程式設計(一))，且通過電腦簡報 PowerPoint檢定考試(校外具公信力之資訊檢定單位所頒發之證書，如電腦技能基金會)為通過基本能力。

2. 通過科技力基本能力標準，且符合下列條件者之一者，為達到卓越表現：

(1) 取得程式設計相關證照證書，並提供證書正本經審核通過者。

(2) 修習資訊科技相關微學分課程(含虛擬實境/擴增實境/360)，且取得 2 學分(含)以上，平均成績達 85 分(含)以上者，並提供修課證明正本及成績單等資料經審核通過者。

(九) 國際力:

1. 具備運用國際通用語文—英文能力。符合下列條件者，為達到基本能力。

(1)通過下列至少一項英語檢定考試

- a. 全民英檢(GEPT): 中級複試通過。
- b. 多益測驗(TOEIC): 550+(聽力 275 分, 閱讀 275 分)。
- c. 雅思測驗(IELTS): 4.5(含)以上。
- d. 網路化托福考試(TOEFL-iBT): iBT 57+ (含)以上。
- e. 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457 分(含)以上
- f.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BULATS): LEVEL2 40+。

(大學部學生於畢業前, 仍未通過上述檢核標準者, 應增加必修且通過英語教學中心開設之「職場應用英文一」及「職場應用英文二」課程。)

(2)具備下列至少一項資歷

- a. **修習全**英語授課課程一門, 成績及格。
- b. 參與「學伴幫幫忙」, 協助外籍學生適應校園生活。
- c. 參與校內國際社團, 與外籍生互動。
- d. 參與國外移地教學。
- e. 參與國際志工活動。
- f. 參與校內外國際會議。
- g. 參與校內外國際活動。

2. 通過國際(移動)力基本能力標準, 且符合下列條件者, 為達到卓越表現。

(1)通過下列至少一項英語檢定考試。

- a. 全民英檢(GEPT): 高級。
- b. 多益測驗(TOEIC): 900 分(含)以上。
- c. 雅思測驗(IELTS): 6.5(含)以上。
- d. 網路化托福考試(TOEFL-iBT): iBT95 分(含)以上。
- e. 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630 分(含)以上
- f.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BULATS): LEVEL4。

學生以其他非母語之語文(非英文)申請卓越表現, 並提出相關證明文件者, 由國際(移動)力主管單位組成檢核委員會個案審核認定之

(2)具備下列至少一項資歷。

- a. 參與國外交換學生至少一學期。
- b. 參與國際志工或實習三個月以上。
- c. 參與校內外國際會議或活動, 有卓越表現, 並經所屬系所認定者。
- d. 參與校內外國際競賽, 有卓越表現, 並經所屬系所認定者。

3. 國際學院及應用英語學系，得以高於非英語主修之標準，另行訂定基本能力與卓越表現之檢定標準。並由主管之院系自行審核。

(十) 就職力：

1. 完成畢業後進入職場的各項實習與準備，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通過基本能力：(由本校前程規劃處或有關單位主辦，並經主辦單位認證)

- (1) 參與職涯輔導相關課程或活動。
- (2) 參與校外企業參訪。
- (3) 參與就業媒合相關活動。
- (4) 完成校外企業實習。

2. 通過就職力基本能力標準，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達到卓越表現：(由校外相關單位主辦，並經系上或主辦單位認證)：

- (1) 榮獲校外就職力相關競賽優異成績者。
- (2) 實習成績為 85 分以上，且經學系推薦。
- (3) 參與境外實習三個月以上。

第六條 本辦法第二條所稱之中文能力檢核等五項檢核辦法，於本辦法實施後，應依據本辦法所規定之溝通力、科技力、國際力、體能力名稱及檢核標準，修訂原實施辦法。其他基本能力實施細則另訂之。

第七條 十項基本能力教育實施與檢核，由本校全體教學、行政單位共同推動，並由通識教育中心統籌規劃。為使權責分明，相互分工合作，各項基本能力主辦單位如括弧內所示：道德力(學務處)、知識力(教務處)、體能力(體育室)、群體力(學務處)、美感力(通識中心)、企劃力(管理學院)、溝通力(應中系)、科技力(資訊學院)、國際力(英語教學中心)、就職力(前程規劃處)。此外，資訊系統建置及管理由資網處負責。各主辦單位應定期公佈承辦之基本能力檢核實施情況。

第八條 本校大學部學生應依本辦法及十項基本能力實施細則之規定，於本校就學期間，依據各項能力檢核標準，參加線上測驗、正式或非正式課程、活動或校內外證照考試，取得認證。

第九條 通過十項基本能力認證之應屆畢業生，得向教務處申請核發十項基本能力證書，學校並給予適當之表揚。具備十項基本能力並通過十項卓越表現四項以上者，學校除頒發卓越證書，並於畢業典禮時公開表揚給予獎勵。

第十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暑期企業實習課程說明

【111 學年度大三升大四暑期】

一、實施目的

1. 協助本系實習學生應用專業學科知識於實際工作場所中。
2. 協助本系實習學生從實習經驗中充實工作技能、培養獨立思考、協調及溝通的能力。
3. 藉由實習機構之實務教導，結合學校學術之理論，印證所學並增進實際問題解決能力。
4. 提供良好的社會化歷程，以培養本系學生成為企業所需之專業管理人才。

二、進行流程

進行時間	說明
三下第 2-6 週	申請資格： 學業成績平均達 70 分以上，操行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為原則。 取得 TQC-Excel、Word、PPT 等 3 張證書者優先考慮 申請方式:3/31(四)前 1. 繳交暑期實習申請單(含自傳與計畫書)、家長同意書(表格請至系辦公室領取或系網頁下載) 2. 填寫 google 表單 https://forms.gle/P3QJ5eJN55ujhfRFA
三下第 6-7 週	參加暑期企業實習說明會&大四 7+1 企業實習成果發表會
三下第 9 週	公布職缺
三下第 13 週	校內面試會
三下第 14 週	媒合暨行前說明會
暑假期間	至企業實習，實習時間視企業要求不同，但至少須達 160 小時並符合事務所要求之時數。
預計四上第 1 週	完成實習者，系上直接幫同學選課，請至選課系統確認是否有加選到【企業實習】3 學分課程

三、實習薪資：

實習乃為學習之性質，實習學生不得要求薪資，若實習機構另有規定之薪資，不在此限。

四、實習企業:洽詢中

曾與系上簽訂合約的企業目前有勤業、資誠、安侯、安永等四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正大、正風、大亞、永輝啟佳、永詮、安貞、安德、杏和、高威、誠品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五、自洽實習企業規定

1. 系內企業實習媒合會後尚有名額，則不受理學生校外實習自洽申請。若系內無名額，請於第 16 週至系辦公室申請。
2. 學生自洽實習企業的標準
 - (1)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3(含)位以上，員工 10(含)位以上。
 - (2) 公開發行公司或外商公司員工 15 人以上之財會部門
 - (3) 公司負責人為校友、系友或經本系教師推薦之公司或會計師事務所另案處理
 - (4) 自洽實習地點以台北及新北市地區為主

會計系辦公室敬啟 111.03.01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 7+1 企業實習課程說明-110 學年度

一、實施目的

1. 協助本系學生畢業前進入企業進行職場實習。透過廠商實境的訓練，提前了解產業環境，以達成畢業即就業。
2. 協助本系實習學生從實習經驗中充實工作技能、培養獨立思考、協調及溝通的能力。
3. 藉由實習機構之實務教導，結合學校學術之理論，印證所學並增進實際問題解決能力。
4. 提供良好的社會化歷程，以培養本系學生成為企業所需之專業管理人才。

二、預計進行流程

進行時間	說明
四上第 4 週	<p>申請資格:</p> <p>1. 學業成績前 6 學期平均達 70 分以上，操行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為原則。取得 TQC-Excel、Word、PPT 等 3 張證書者優先考慮</p> <p>申請方式:</p> <p>一、10/8(四)前 mail 下列 2 個檔案至 tolai@mail.mcu.edu.tw</p> <p>1. 7+1 企業實習學生申請資料表(含成績單、身分證、學生證、證照)，學生簽名及導師簽名需親簽。檔名統一為【7+1 企實申請表-學生姓名】</p> <p>2. 家長同意書，學生簽名及家長簽名請親簽(可蓋章)。檔名統一為【家長同意書-學生姓名】</p> <p>(表格請至系辦公室領取或系網頁下載)</p> <p>二. 填寫 google 表單 https://forms.gle/j3rui9tqW9A47vEr9</p>
10/29(五) 13:00/B401	<p>7+1 企業實習說明會&暑期企業實習成果發表會</p> <p>要參加說明會同學及有參加暑期企業實習同學，請務必填寫本表單，前 45 名備有餐盒</p> <p>https://forms.gle/tVRhjz6RJwQ7EJM7A</p>
四上第 9 週	公布職缺
四上第 10-12 週	媒合作業(校內或校外企業面試)，媒合成功後繳交三方實習合約書
四上第 17 週	行前說明會經確認分配之企業後，不接受更換企業。
四上第 19 週	<p>1. 學生至企業實習，實習時間視企業要求不同，但至少須達 480 小時。</p> <p>2. 財報分析或會資系統 3 學分須回校上課，職場應用英文二以網路上課。(1 週至少 3-4 天至企業實習)</p>
預計四下第 1 週	系上直接幫同學選課，請同學至選課系統確認是否有加選到【企業進階實習】、【職場實務專題】共計 6 學分課程—需繳全額學費

三、實習薪資：

實習乃為學習之性質，按實習機構之薪資規範。

四、學生自洽實習企業說明

1. 系內企業實習媒合會後尚有名額，則不受理學生校外實習自洽申請。若系內無名額，請於第 16 週至系辦公室申請。
2. 學生自洽實習企業的標準
 - (1)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3(含)位以上，員工 10(含)位以上。
 - (2) 公開發行公司或外商公司員工 15 人以上之財會部門
 - (3) 公司負責人為校友、系友或經本系教師推薦之公司或會計師事務所另案處理
 - (4) 自洽實習地點以台北及新北市地區為主
3. 需填寫申請書送交會計系審核

會計系辦公室敬啟 110.09.24



111 學年度會計學系「專題研究」進度表

日期	內容
三年級上學期第 2-5 週	分組及洽尋指導老師後 1. 線上填寫表單 2. 將指導教授同意書填好(一式 2 份)繳交給指導老師簽名確認。
	未找到指導老師之組別，向系上詢問尚可擔任指導的老師。(每位老師可指導 3 組)
三年級上學期第 5 週	請班代提醒同學上網填寫專研登記表。
	高教深耕計畫將開放「112 年度科技部大專學生專題研究計畫」申請
三年級上學期第 6 週	指導老師將指導學生統計表送系辦公室彙整
三年級下學期第 01 週	未找到指導老師之組別向系上詢問尚可擔任指導的老師。
三年級下學期第 03 週	繳交指導老師申請表(一份交指導老師，一份交系辦)。
三年級下學期至四年級上學期第 2 週前	與指導老師面談，面談列入評分之依據。
四年級上學期第 2 週	交專研前 3 章，電腦打字，格式請參考模板格式，且封面一定要按照規定格式。
四年級上學期第 7 週	上網填寫並繳交口試時間調查表
四年級上學期第 11 週	交全文 3 本(需指導老師簽名)，按規定格式排版，請提供封皮及書背樣張(不需裝訂)，用夾子夾(以不散掉為原則)。
四年級上學期第 13-14 週	1. 口試 2. 格式不合退件。
四年級上學期第 15 週	1. 修改內容(依口試老師要求) 2. 修改內文格式，按規定裝訂(格式請依系上規定格式排版)，並經指導教授審查同意方得送交系上。經指導老師簽名認可後繳交 1 本至系辦公室複審並繳交合格之電子檔。
四年級上學期第 17 週	複審後補交之最後期限。 未繳交論文全文者(含紙本與電子檔)，專題期末成績以零分計。

(若有異動，以公告為準)

會計系專任教師專長一覽表(111 學年)

姓名	專長	姓名	專長
廖秀梅	財務會計、審計學	戴怡蕙	財務會計、成管會、公司治理
程心瑤	財務會計、會計資訊系統	楊志豪	企業資源規劃、會計資訊系統、電腦審計
張慶暉	決策科學、統計方法	陳彥綺	財務會計、內部控制、公司治理
官月緞	財務會計、審計	廖幼如	財務會計、公司治理、財報分析
李馨蘋	財務會計、成本會計、管理會計	洪嘉馨	財務會計、管理會計、稅務會計
謝振環	勞動經濟學、計量經濟學、金融市場	呂國禎	財務會計、內稽內控、公司治理、稅務法規
陳英傑	決策科學、統計方法	陳國興	財務會計、稅務法規、財務報表分析
張玲玲	財務會計、審計、管理會計	陳孔麒	財務管理、財務會計、財報分析
李明德	管理會計、財務會計、審計	許韶纓	財務會計、公平交易法、財報分析
王盈傑	財務會計、公司治理、財報分析	張淑卿	企業倫理與永續發展、行為財務學、財務管理
曾家璿	財務會計、審計學		

銘傳大學會計學系專題研究寫作實施辦法

- 一、為培育會計專業人才，增進本系學生對理論及實務之研究與寫作能力，並配合本校之發展方針，特訂定「會計學系專題研究寫作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二、本辦法所稱之專題研究，係指本系四年級上學期開設「專題研究」課程，所必須撰寫之「會計專題研究報告」，報告撰寫的字數至少 12,000 字以上(第一章至第五章，不含參考文獻及目錄)且內文頁數需達 15 頁以上。
- 三、本系所訂「會計專題研究報告」涵蓋下列九個範疇：
 - (一)、管理會計與實務
 - (二)、財務會計與實務
 - (三)、稅務與法令
 - (四)、理財與融資
 - (五)、會計教育
 - (六)、效率市場與資訊內涵
 - (七)、審計與查核
 - (八)、會計資訊系統
 - (九)、其他與管理相關之領域
- 四、「會計專題研究報告」以分組(以 3 人為限)方式撰寫，倘專題性質特殊，經指導老師同意者，得酌情調整之。
- 五、各組學生必須敦請本系專、兼任老師為指導老師，並於規定時間向系上核備論文題目、指導老師及分組名單。
- 六、學生若於寫作期間，因特殊緣由而須更換指導老師，需經原指導老師、繼任指導老師同意，經向系主任報備，始得更換指導老師。
- 七、會計專題研究報告寫作完畢，需經指導老師簽名認可後方可於規定時間內提交系上，並經指導老師及審核教師審核通過，方得視為完成，其及格標準比照一般學科。
- 八、凡符合下列情事之專題研究報告，應交由「專題研究審核委員會」指定老師進行審核：
 - (一)、經指導老師或審核老師推選參加「專題研究特優獎」、「專題研究傑出獎」之甄選者。
 - (二)、對前述第七條規定中指導老師或審核老師之審核結果有疑義，而於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覆之申請者。
- 九、本系符合身心障礙之學生得依「會計學系身心障礙學生專題研究寫作彈性評量調整實施要點」辦理，不受本辦法之規範。
- 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